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誠聘專任(案)教師展延公告

- 一、職級:助理教授(含)以上
- 二、名額:擬聘專任(案)助理教授(含)以上專任(案)教師一名,從事教學、研究、服務與輔導之工作,預定 110 年 08 月 01 日起聘。
- 三、本系擬視應徵者資歷,聘任為專任或專案教師。

四、應徵資格:

- 1.具國內、外大學人工智慧、機器學習、深度學習、類神經網路、大數據等領域之資訊、電機、電子等相關博士學位,並須有英文授課能力(有證明者尤佳)。
- 2. 除獲有博士學位之初任教師外,新聘專任教師應具有下列條件之一:
 - (1)最近3年平均每年應有1篇論文發表(相當於SCI、SSCI、TSSCI、EI、A&HCI等級或其他具審查機制之期刊論文或專著)。
 - (2)最近3年至少應主持1個科技部或其他政府機關委託之研究計畫。
 - (3)最近3年曾獲得1件以上國內外發明專利或國際級比賽獎項。
 - (4)最近3年曾主持1件以上學界開發產業技術計畫、業界科專計畫或產學合作計畫,有具體成果可供審查。
 - (5)具豐富產學實務經驗,有具體成就可供審查。
- 3.可開授人工智慧、機器學習、深度學習、類神經網路、大數據、智慧物聯網實務等相關課程以及 各項實務程式設計課程等。
- 4.具豐富系統實作、產學合作成果或傑出學術表現者優先考慮。

五、檢附資料:

1.個人履歷表、資料表(含個人基本資料、照片、學經歷、專長領域、學術活動、榮譽事項、近五年 著作目錄、近五年內主持或參與之研究計畫)及自傳(中英文皆可)、可教授課程之課程計畫書。

【表格格式請至本系網頁最新消息下載】

- 2.學經歷證件影本(持國外學歷而無教師證書者,國外學歷證件及歷年成績單須駐外單位驗證後,附 中文譯本各1份)。
- 3.助理教授(含)以上教師證書影印本(無者免附)。
- 4.推薦信函三封(其中一封須為現任單位之單位主管或最高學歷指導教授)。
- 5.五年內(2015-2020年)研究成果目錄、主持或參與之計畫目錄、實作與產學合作成果目錄。
- 6.未來研究方向。
- 7.其它有助審查資料,如著作、專利、計畫、獲獎等相關文件。
- 以上須檢附之資料,除推薦函外,皆需提供電子檔(WORD 檔或 PDF 檔)EMAIL 至

csie@cc2.ncue.edu.tw

六、應徵者需檢附相關資料,於 110 年 5 月 14 日前(以郵戳為憑)將相關資料以掛號郵寄至 50027 彰 化市師大路 2 號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詹育桑小姐收,信封上請註明『應徵教 師』、『應徵教師姓名』、『應徵者電話』、『應徵者 e-mail』)。

【110年02月23日前已完成申請之應徵者資料將保留續用,亦可再更新個人資料。】

七、相關應徵資格條件等問題請逕洽系所聯絡人: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資訊工程學系詹育桑小姐,電話:04-7232105轉 8402,E-mail: csie@cc2.ncue.edu.tw

備註:

- 一、申請資料,恕不退件。
- 二、初審合格者始得參加複審。
- 三、新進專任教師須適用本校新進教師限期升等及本校多元升等之相關規定。